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衛生福利部 函

地址：115204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488號
聯絡人：陳慧馨
聯絡電話：(02)8590-7254
傳真：(02)8590-7075
電子郵件：cmhhsin@mohw.gov.tw

804



高雄市鼓山區明華路251號5樓

受文者：高雄市中醫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7月19日

發文字號：衛部中字第1101860974B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修正「111年度中醫醫療機構負責醫師訓練選配簡章」及修正對照表各1份

主旨：檢送修正「111年度中醫醫療機構負責醫師訓練選配簡章」
及修正對照表如附件，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會員。

說明：

- 一、旨揭簡章前經本部於110年5月10日以衛部中字第1101860660B號函頒在案(諒達)，茲因考選部於110年7月8日發布延後「110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中醫師考試分階段考試」，爰配合調整本部111年度中醫醫療機構負責醫師訓練選配作業時程。
- 二、修正簡章及修正對照表可至本部中醫醫療機構負責醫師訓練管理系統(網址：<https://cpgy.mohw.gov.tw>)下載參閱(下載路徑：負責醫師訓練→負責醫師選配專區)，欲接受中醫負責醫師訓練卻尋無合格訓練院所者，可參閱旨揭簡章，並依所附選配作業時程，至前揭系統申請選配。

正本：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台北市中醫師公會、基隆市中醫師公會、宜蘭縣中醫師公會、花蓮縣中醫師公會、新北市中醫師公會、桃園市中醫師公會、新竹市中醫師公會、新竹縣中醫師公會、苗栗縣中醫師公會、臺中市中醫師公會、臺中市大臺中中醫師公會、南投縣中醫師公會、彰化縣中醫師公會、雲林縣中醫師公會、嘉義市中醫師公會、嘉義縣中醫師公會、台南市中醫師公會、大台南中醫師公會、大高雄中醫師公會、高雄市中醫師公會、屏東縣中醫師公會、台東縣中醫師公會、台灣中醫執業環境改革協會

副本：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

部長陳時中

